

证券代码：300781

证券简称：因赛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9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9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

董事长王建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委托理财的交易行为，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相关授信业务结束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将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授信文件，授信起始时间及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下来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